

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文件



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向社会公开稿)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7月3日至8月16日，县委第二巡察组对我单位开展了巡察。2025年1月15日，反馈了巡察意见，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组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一)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整改责任。自收到巡察反馈意见后，县农业农村局党组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专项巡察整改会议，认真学习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工作的相关精神，深入研究部署整改工作，成立以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室和二级机构负责人

为成员的巡察整改领导小组，党组书记统筹协调推动巡察整改工作，确保巡察整改工作稳步推进。2025年2月28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及班子成员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问题原因，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一步明确整改责任和方向，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工作有序落实。

（二）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任务。局党组围绕巡察反馈的4个方面10项共31个问题，逐项逐条分析研判，深刻剖析问题根源，研究制定了《中共县农业农村局党组落实县委专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整改期限以及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层层传导压力。局党组书记切实履行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亲自安排、亲自研究、亲自督促，主动领办问题3个，已完成3个。各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分别履行整改工作责任，围绕“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的要求，对具体问题细化整改措施，建立销号制度，确保巡察反馈意见条条有落实，件件有回音。

（三）从严推进整改，确保取得实效。集中整改期间，局党组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与主体责任落实结合起来、与作风建设结合起来，与党风廉政建设结合起来，与推动业务工作结合起来，定期听取整改工作汇报，了解整改情况，部署推进、协调督办重要事项，研究解决问题，有效保障整改进度和质量。

（四）注重建章立制，巩固整改成效。严格落实“一岗双责”，

深入推进巡察整改工作成果的运用和转化，并以巡察问题整改工作为契机，举一反三，切实扎牢制度笼子，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管理、资金安全使用等监督管理，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钱的长效机制，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截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巡察反馈的 31 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 26 个，阶段性完成整改 5 个；巡察交办的立行立改 2 件，已办结 2 件。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方面

1. 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深入”问题

（1）关于“第一议题”制度落实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第一议题”学习规范化。2025 年 4 月 30 日，党组会议上组织专题学习县委宣传部《关于深化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的通知（安宣发〔2023〕6 号）文件精神，深刻领会其核心要义和工作要求。已严格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最新发表的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和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组会议的首要议题和刚性规定。

自巡察反馈以来，所有党组会议均 100% 落实“第一议题”学习要求，坚决杜绝了学习缺项漏项现象。同时，特别注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2025 年党组会

上先后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指示精神5次，确保党的创新理论和中央决策部署在农业农村领域不折不扣落地生根，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研讨交流实效化。2025年1月23日已系统组织开展专题补学活动，对2023年未落实“第一议题”学习的相关内容进行集中补课。在学习和研讨环节，紧密结合我县农业农村发展实际、当前重点工作任务和面临的突出问题，积极探讨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三农”工作要求转化为具体工作思路、政策举措和实际成效的路径方法。会上，我们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精神。审议通过2025年党建工作实效化实施方案，通过开展“党建+乡村治理”活动、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来进一步强化党组责任落实、加强理论学习、规范组织建设、加强作风建设、推动党建业务融合。

（2）关于“理论学习不够深入。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与指示批示精神学习不经常不深入，系统学习贯彻有差距。”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梳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与指示批示精神，编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论述》小手册，人手一份发至干部职工学习。抓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理论学习，今年以来，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概论》《习近平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论述

摘编》等原文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经济、社会工作等重要讲话及指示批示精神等 8 次，进一步强化理论学习，坚持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增强学习的系统性、经常性与自觉性。二是处理好学用结合的关系，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加强农业领域的调查研究，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出台《安化县 2025 年粮食生产工作方案》，坚持示范创建。创建 1 个双季稻万亩高产示范片，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千亩示范片 5 个，花生间作大豆绿色高质高效千亩示范片 1 个，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千亩示范片 1 个。

（3）关于“中心组学习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了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制定了 2025 年度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二是严格学习考勤，不定期对个人学习笔记进行检查；三是组织缺学人员进行了补学，并补做好了学习笔记。

2. 关于“意识形态领域责任落实不力”问题

（4）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将意识形态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推动了意识形态工作与中心工作的深度融合，2025 年 3 月 10 日，局党组会议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分析研判，2025 年 6 月 29 日，局党组召开了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聚焦当前重点难点问题，研究部署了具体落实举措。二是明确了由分管组织

人事的领导分管意识形态工作，制定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相关制度，构建了权责清晰、任务明确的责任落实体系。三是制定了意识形态督查制度，将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进一步强化了考核的“指挥棒”作用，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5）关于“层层传导压力欠缺。局党组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仍有差距，存在不想管、不敢管的现象，只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做好分管范围内的事情，对于意识形态方面主动研究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2025年2月21日，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上级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及文件精神，提高思想认识，坚决扛起意识形态安全的政治责任。制定了《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相关制度》，明确意识形态分管领导与责任股室，严格履行“一岗双责”。班子成员加强工作上的沟通协调，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领导班子述职述德重要内容。12位领导干部将意识形态工作加入2024年度述职述德述廉报告。

（6）关于“信访舆情风险把控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息访。制定了安化县农业农村局重点疑难信访事项包案情况一览表，明确了包案领导和包案负责人，主

要领导亲自做信访人思想工作，并与乡镇人民政府做好工作对接，截至 2025 年 8 月，无越级上访情况。二是建立长效。2025 年 4 月 9 日，建立并完善了网络舆情应急预案，规范了网络舆情监测、研判、处置流程，防范化解重大舆情风险；制定了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相关制度，利用主题党日、干部职工大会、局务会等开展意识形态、思想政治、业务教育，厚植民本情怀，全心全意服务“三农”。三是及时回应。积极与网信办、信访局加强工作对接，及时回应舆情信息。2025 年共受理信访事项 8 件，其中信访部门转办 2 件已办结，中央巡视组交办 1 件已办结，省农业农村厅交办 5 件，已办结 3 件，2 件正在办理中。

3. 关于“贯彻落实‘三农’政策，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不够有力”问题

（8）关于“绿色农业发展还有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①关于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方面：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按照“摸清底数、制定方案、分类整治”的工作思路，先后出台了《安化县畜禽养殖污染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安化县畜禽养殖业环境监管工作方案》等文件，细化整改工作内容。构建“属地巡查+专项督查”双线监管体系。由乡镇组建巡查组，对养殖密集区、环保风险点开展全天候巡查，重点打击偷排漏排行为；今年以来，我局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县畜牧水产

事务中心开展专项检查 3 次，对全县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摸底排查，共排查养殖场 290 家，发现并整改问题 90 个。二是开展技术培训。开展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培训，自 2024 年以来，共举办培训班 25 期，培训学员 1402 人，实现全县各乡镇巡回培训全覆盖。三是积极整改销号。建立“一案一策”整改机制，对 3 家重点问题企业逐户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整改措施不折不扣落实。截至目前，我县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已经完成了市级销号验收，目前正在申请省级验收。

②关于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监管方面：一是明确责任。印发《安化县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农联〔2025〕1 号），明确工作目标与主体责任；二是强化宣传。印发《关于切实加强严格管控区风险管控工作的提示函》（安农函〔2025〕10 号），强化宣传引导，因地制宜开展严格管控区风险管控；同时结合粮食生产，推广严格管控区棉花替代种植、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结构调整措施。三是加强监管。早中稻生产关节季节组织县乡村三级，对严格管控区进行全面现场巡查，除试验备案外严格管控区全部退出水稻生产；根据《湖南省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方案》要求，启动动态调整。

（10）关于“指导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不够有力”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村集体经济业务指导。对 2025 年审定的 24 个集体经济发展扶持项目村完成业务指导；全县 2025 年上

半年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同比增长 5.4%。二是抓实农村集体“三资”问题整改。今年以来，通过乡镇自查自纠、县级麻雀解剖、线上核查等措施共发现并整改问题 48 个；常态化调度督导，充分运用“互联网+监督”平台，向乡镇发放督办函 17 件，处理预警信息 67 条。三是强化农村集体人才培育。巡察反馈以来，我县已完成 320 名高素质农民培育和 20 个农民综合素养提升整村推进行动班 1000 人的培育，共计完成培育任务 1320 人。

（11）关于“行政执法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学习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全面推行我县农业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要求执法人员严格落实上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3 月 10 日，组织全大队执法人员参加了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培训。二是加强督导宅基地执法。4 月 16 日，组织全执法大队及全县各乡镇执法人员参加了安化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暨业务培训会议，其中一项培训内容为农村宅基地执法实务，进一步规范了乡镇宅基地执法；6 月 29 日，我局出台了《安化县农村宅基地执法工作实施方案》，今年来，对全县 23 个乡镇进行了农村宅基地违建案件指导，并督促各乡镇开展宅基地执法工作。三是强化培训提升能力。3 月 3 日，组织执法大队全体执法人员参加了行政执法程序专题培训；4 月 16 日，组织执法大队及全县各乡

镇执法人员参加了安化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暨业务培训会议；上半年组织全大队执法人员参加了农业行政执法能力提升培训 4 次。

（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方面

1. 关于“管党治党责任落实有差距”问题

（12）关于“党风廉政责任制执行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责任落实。2月27日开展廉政警示教育专题会，局党组书记、局长进行集体廉政谈话；3月28日召开党组（扩大）会部署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通报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情况，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印发《县农业农村局党风廉政建设领导与责任分工》的通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有力，今年以来，全局未发生酒驾、违规办证等违规违纪问题。二是强化学习教育。结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在主题党日干职工会议等各场合组织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禁酒驾等有关文件，通过收看《不可触碰的底线》警示教育片、学习典型案例剖析等方式开展等同级同类警示教育7次，2025年开展作风检查3次，短信微信提醒50余次，在上级各类作风检查中未收到有关问题反馈。三是强化人员保障。以乡村振兴资金专项整治工作为契机，于今年3月增派2名干职工加入机关纪委，机关纪检监察力量得到充实，为党风廉政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13）关于“二级机构监督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监督管理。督促二级机构先后出台了《考勤和请假制度》《干部职工管理办法》等制度，重点围绕人员管理、考勤考核、行为规范等方面，制定了更具针对性的规章制度，实现了人员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二是组织开展学习教育。组织二级机构干部职工开展纪律教育和警示教育活动。通过集中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国家法律法规，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案例等常态化、制度化的教育，干部职工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法治观念得到普遍提升，“红线”“底线”意识进一步筑牢。三是强化监督执纪。建立了不定期检查督查机制，聚焦关键岗位和巡察反馈的薄弱环节，通过对二级机构开展了多轮次的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有效传导了压力，二级机构内部管理明显趋严趋紧，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正在不断巩固和深化。

2. 关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到位”问题

（14）关于“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按照上级规范津补贴发放的要求，规范津补贴发放。二是收回违规发放的津贴补贴。三是对独立核算二级机构财务管理加强指导与监管，严防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分管副局长分别对相关股室负责人开展了谈心谈话，强调要深刻吸取教训，强化规矩意识和责任担当，坚决杜绝“打擦边球”“搞变通”等违规行为，确保津补贴发放工作严格依规、公开透明。

（15）关于“食堂管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关于印发<公务接待办法>等二十项制度》（安农字〔2023〕15号）文件精神，规范食堂财务管理，建立收支台账，强化成本管控，提升人员合规意识，确保食堂财务规范透明。二是开设专账。我局于2025年4月16日开设食堂专户，局机关食堂实行独立核算，专户专账。三是强化监督。组织机关纪委、办公室、计财股等相关人员每半年对机关食堂进行一次监督检查。2025年6月26日，检查组对机关食堂进行了上半年财务检查，经检查，食堂财务管理规范，账目明晰合规。

（16）关于“超标准缴存住房公积金（已立行立改）”问题

整改情况：我局已严格对照政策要求，全面核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比例及流程，优化缴存审批流程，建立定期自查机制，确保后续缴存规范合规、足额及时。

3. 关于“财经纪律执行不严，内控制度有缺失”问题

（17）关于“内控管理制度不健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财经纪律要求，指导二级机构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会计岗位职责》、《出纳岗位职责》，明确预算、审批、监督等流程。二是已全面完成财务管理制度上墙公示，财务工作严格依规执行，资金审批、预算编制、会计核算等环节均按财经制度规范操作，流程透明合规。三是已健全内控管理制度，明确监督机制。局机关按年度制定财务检查计划，

计划 2025 年 9 月对财务独立核算二级机构开展 1 次财务检查，重点核查制度执行、资金使用合规性。

（20）关于“程序审核把关不严（已立行立改）”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回头看”。2025 年 3-5 月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对巡察指出的公职人员疑似享受惠农补贴问题开展了回头看，并进行业务指导。对疑似享受惠农补贴的公职人员进行全面核实整改。二是强化审核监管。2025 年以来，我局严格按照《安化县农业农村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2023-2025）》的通知，加强了惠农资金的管理，并通过随机抽查和大数据辅助核对强化对补贴资金的审核和监管，审核比对数据达 20 多万条。

（21）关于“惠农补贴发放不规范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按照《安化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安政办发〔2023〕13 号）的要求，于 2025 年 5-7 月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深入乡镇主体对发放不规范不及时的问题开展了回头看并整改到位。二是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失败数据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全部发放完毕。2025 年相继印发《关于近期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提示》《关于加快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进度的提示》《关于全面完成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紧急提示》，加强对乡镇的业务指导，进一步规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发放和督促发放进度。

（22）关于“涉农资金使用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2025年5-7月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人员深入乡镇主体对违规使用的台账资金和资金长期趴账问题开展了回头看，并对乡镇开展项目申报业务指导，要求乡镇加强对项目申报实施主体的经营范围等方面进行核实并整改。

（三）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方面

1. 关于“民主集中制落实有差距”问题

（23）关于“多笔大额资金付出事项未进行党组会议研究”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专题学习党组议事规则，确保熟知内容与流程，在实际工作中，严格遵循“三重一大”议事制度，重大事项均经集体决策，全程留痕，保障决策科学民主规范。二是在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中明确大额资金支出为2万元以上，规定2万元以上开支必经局党组研究决定。集中整改期以来数笔2万元以上资金支出均按此执行，决策规范民主。同时，针对资金支出等重要事项，均及时召开党组会议，充分讨论并科学决策，有效避免了决策滞后，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24）关于“多次出现党组会议研究项目资金使用、选人用人有关事项未执行“三不一末位”制度”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立行立改。自2024年8月以来党组会议严格按照《中共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党组议事规则》开展，坚决落实

“三不一末位”制度。在项目资金使用、选人用人等重大事项决策时，班子成员遵守规定，依序发言、末位表态，保障了决策科学民主。二是加强会议记录与监督。明确专人负责党组会议记录，采用规范格式详细记录讨论过程、决策结果及参会人员发言。会后及时整理归档，同时加强监督，定期检查记录完整性，确保参会人员意见全面、真实呈现，保障决策透明公正。

2.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问题

（25）关于“领导班子党建工作重视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将党建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每季度专题研讨部署党建相关工作，如1月5日党组会上，部署民主生活会相关事宜；2月23日，专题研究党建实效化方案；3月10日，专题研究党建工作；3月26日部署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6月9日，对“光荣在党五十年”、述职评议整改方案等进行研究。二是完善党建工作计划。2025年，我单位已推动各支部完成党建年度计划的制定。各支部结合业务实际，将理论学习、组织建设、廉政建设等融入计划，细化目标举措，形成个性化方案，确保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协同推进。三是制定联点支部方案。我局已制定2025年度领导联点方案，上半年各联点领导对联点支部开展了工作指导，并列席参加了各支部的组织生活会。

（26）关于“党内组织生活不严不实”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各支部严格对照《党章》要求，规范主

题党日流程，确保“2+X”环节落实到位，做到会前有方案、会中有记录、会后有归档，资料完整规范。党员结合岗位职责与学习内容深入研讨，交流心得体会，杜绝形式主义。二是推动各支部组织党员开展组织生活会专题学习，并明确流程要求。邀请联点领导全程列席指导，强化监督把关。严格规范会议记录，确保批评与自我批评“辣味”足，并由党建专干如实记录。党内组织生活全面规范。

（27）关于“党员队伍教育管理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根据党建活动管理相关办法，明确活动审批流程，规定出县活动需提前制定详细方案，报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审议，经同意后方可实施，确保党建活动规范有序、合规开展。今年以来，未开展出县活动。二是明确组织生活考勤制度，因故无法参会党员需提前报备请假，无故未到者由支部书记进行谈心谈话并通报批评。目前，党员活动参与率得到有效提升，队伍凝聚力显著增强。三是严格党员管理，及时转接党员党组织关系。

3. 关于“人事管理不规范”问题

（28）关于“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县委组织部县编委县人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股级干部管理的意见》文件精神，严格按规定程序选拔和任用股级干部。二是加强业务学习，掌握干部选拔任用原则、资格条件、选任程序及单位职数配备情况等，制定了《中共安化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 2025 年股级干部调整工作方案》，从提拔资格条件、选任程序等方面完善股级干部选拔管理机制。三是严格按照股级干部调整工作方案，科学规范股级干部选任工作流程，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环境。2025 年，新提拔正股级干部 1 名，副股级干部 2 名。

（29）关于“执行机构编制纪律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2025 年 3 月 24 日，第 3 次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了《条例》），严格按三定方案设置机构及配备股级干部。二是在 2025 年 4 月股级干部调整中，严格按照三定方案配备股级干部，认真执行机构编制纪律，反馈问题均整改落实到位。

（30）关于“干部监督管理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及修订方案。2025 年以来平时考核严格按照《安化县农业农村局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及修订方案执行。二是在 2024 年年度考核工作中，积极同窗口、驻村人员等考核单位对接工作，确保 2024 年年度考核结果无误。加强同组织部、人社局档案管理部门的联系，积极学习业务知识，严格人事档案管理。三是积极整改。已补全档案所缺自传材料等，并完善年度考核登记表。加强档案管理，做到按时移交人事档案，零散材料及时入档。2025 年已向人社局档案室移交 1 人事档案，4 人事档案正在整理中；已向

组织部档案室移交 5 人的人事档案，3 人的人事档案正在整理中；2024 年全局所有人员的零散档案资料已完成入档工作。

（四）集中整改期内阶段性完成的整改事项

1.（问题序号 7）关于“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存在短板弱项”

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技术指导。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抢抓晴好天气，尽快完成建设工作。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完工。二是按要求拨付管护资金。已根据《湖南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安化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后工程管护资金使用方案》规范管护资金使用，按项目建成面积比例拨付年度建成项目管护资金。三是积极修复灾毁项目。积极统筹往年项目结余资金对水毁项目进行修复，现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预算评审等工作，正在开展项目招投标工作，预计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四是强化项目监管。针对 2 个乡镇相关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按要求进行全过程全天候监管等问题积极整改。

2.（问题序号 9）关于“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够紧密”问题

整改情况：①关于有效衔接工作方面：一是明确工作要求。5 月 26 日印发《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提示》，6 月 10 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加大帮扶力度，

强化动态管理。二是加强业务指导。分别于 2 月 19 日，3 月 17 日，6 月 27 日，组织开展全县业务培训；6 月 14 日，召开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进会议，分管县级领导对工作进行了部署安排；7 月 10 日，召开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培训会议，相关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乡镇党委书记、分管负责人、乡村振兴办负责人参会。三是加强监督检查。印发《2024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安农领〔2025〕4 号），压实责任，推进工作入深入细。3 月 20-21 日，县农业农村局分两个组到全县各乡镇指导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工作，确保工作落实、政策落实、责任落实。（已完成）

②关于农村厕改方面：一是建立长效。出台《安化县农村户用卫生厕所管护办法（试行）》文件，要求各乡镇建立乡镇农村厕所管护站，健全日常巡检、维修服务、粪污清运、粪污有机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等运行制度，明确管护标准，组建管护队伍，保障管护经费，切实提高农村厕所管护效果。二是严格把关。严格按照《安化县 2024 年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新）建工作实施方案》（安农办字〔2024〕12 号）文件要求，严格把关验收。（已完成）

③关于机构改革承接方面：一是压实责任，明确到人。明确

由分管领导全面牵头负责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同时明确帮扶股、监督检查股、区域协作促进股3个股室具体负责乡村振兴业务工作。确保工作部署有人抓、推进过程有人管、落实成效有人督。二是多元培训，加强联动。已组织3次乡村振兴培训会，邀请行业专家和业务骨干授课，通过“政策解读+典型案例”模式培训干部，提升了干部政策理解和执行能力。建立办公室与业务股室联动机制，办公室接收任务后及时完成传达，近期工作报送任务均按时保质完成，未出现延误情况。（已完成）

3.（问题序号18）关于“往来账长期未清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收回应收款，加快进度支付惠农补贴整改资金及工程质保金。二是针对机构改革及历史遗留形成的成因不明往来款项，我单位已形成了往来清理方案，明确分类梳理、逐笔核查、集体审议等流程，逐步有序地处理历史遗留往来。三是举一反三，建立往来款项动态防范机制，明确每年12月开展年度专项核查，对新增往来款项逐笔核对、跟踪管理；针对长期挂账款项，逐笔查因，分类清理。

4.（问题序号19）关于“二级机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不完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二级机构采购设备进行资产清查，已按财务规定补录固定资产台账，完成账务调整，确保账实相符。二是针对以前年度固定资产未计提折旧问题，已按资产类别补提折旧。

5.（问题序号 31）关于“县农业农村局对巡视巡察及审计发现问题基本整改到位，但部分问题长期久拖未决，整改不彻底不及时”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全面加强机关财务管理，严控各项经费开支，同时，我局向县委县政府及财政汇报，请求财政预算资金足额拨付到位，并持续跟踪财政资金动态，后续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二是提升管理效能。针对财务管理薄弱环节，通过开展财务制度培训，明确收支、审批等规范，建立年度检查机制和加强对下属单位监督等方式，财务管理效能逐步提升。

三、持续整改的工作要求和组织保障

（一）持续强化政治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化学习教育，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不折不扣坚决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理念，聚焦党建薄弱环节，刀刃向内找问题，精准靶向瞄准心，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压实压紧党建责任链条，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持续强化整改落实，推动问题见底清零。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抓紧抓实持续整改落实的政治责任，聚力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紧盯未完成整改的问题，以最坚决的态度、最

扎实的作风、最严格的要求、最有力的举措，咬定整改目标，坚持压紧推进，压实责任人责任，定期跟踪督办检查，确保把问题改扎实、改到位、改彻底。聚焦巡察反馈问题线索，强化举一反三，自查自纠，咬耳扯袖，及时提醒警示，切实推动干部队伍作风转变。

（三）持续强化成果转化，推动构建长效机制。坚持把“当下改”的问题整改与“长久立”的制度建设相结合，把落实整改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突出问题导向，从个性问题中找共性问题，从工作制度中查找短板弱项，精准把脉问题“病灶”，精心研究治本之策，将整改措施制度化、长效化，狠抓制度建设，加强监督管理，防止类似问题重复发生，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压实压紧，以整改落实实际成效推动农业农村工作再上新台阶。

